

香港女社工協會

對社會福利長遠規劃報告書的意見

香港女社工協會成立於 2011 年 5 月，目標以性別角度審視香港的社會福利，務求推動具性別視角的社會服務，達至性別平等。以下是本會對 2011 年 7 月由社會福利諮詢委員會撰寫的社會福利長遠規劃報告書的意見：

1. 首先，本會對報告書內提出的社福規劃指導原則中，其中一項為「探討能者共同承擔」的原則，本會認為在現時本港貧富十分懸殊、社會資源分配不均的情況之下，探討此原則實只會擴大社會間階級的矛盾，亦有違市民平等享用福利的權利之基本價值，所以對此提出反對。本會認為香港需要的是一份全面性及全民性的社會福利及保障制度，以提升市民生活質素及身心健康為原則的社福規劃。
2. 報告書提及政策及服務須維持「彈性」，本會認為若「彈性」能回應即使社會需要或協助有需要的服務對象，本會會予支持，但卻不應以整筆過撥款作為彈性的藉口，政府應穩定及持續地對非政府組織投放資源及撥款，由社署直接承擔，讓非政府組織可以在免受財政憂慮的情況下規劃及推動彈性的服務，以回應社會需要。
3. 社福規劃策略方面，報告書中提及建議以家庭及地區模式推動，我們擔心此模式會形成漠視婦女及不同性傾向人士的獨特需要，例如性暴及家暴的受害人、性工作者、同性戀人士等。本會認為政府實需要就各區提供一份詳細的性別數據，以了解該區的家庭、就業、服務等對兩性的影響，從而規劃具適切、配合地區需要及促進性別平等的服務。
4. 一份具長遠性的社福規劃，本會認同須定期與不同持分者作檢討，在大原則下作出彈性的調整，務求服務能回應受助者需要。然而報告書中提出在中央層面的社福規劃諮詢機制方面，本會認為應加入婦女事務委員會的委員，使討論及檢討福利政策的過程中能確保注入性別審視及觀點，促使福利規劃能達至性別平等。此外，勞福局及跨部門的官員亦應出席中央層面的討論，讓討論及建議可加深政府部門高層官員對問題的了解，讓政策可在較高層次的政策層面討論及加快回應的速度。
5. 社福研究重點方面，不應只集中於勞福局及社署轄下的福利服務。本會認為一份具長遠及全面性的社福規劃應該由較高層次的政策局規劃及推動，因為

當中可能涉及房屋、環境、醫療等協作，特別若政府在推廣社會投資及社會企業的發展時，政府與商貿局的協作及配合實不可少。此外，本會認為社福的研究重點應注入性別角度，以性別清單形式進行審視，對各項社會福利進行性別影響及性別預算評估，這才能乎合推動性別觀點主流化的工作，及以政府所簽訂的《消取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的要求。

2011年8月15日

聯絡人：羅懿明

聯絡電郵：hkawsw@gmail.com